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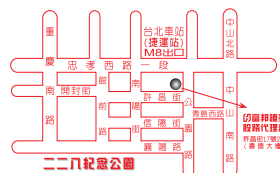
1 0 0 4 1 5

華景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機構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許昌街17號2樓(壽德大樓)  
電話:(02)2361-1300(代表號)  
營業時間:週一至週五上午8:30~下午4:30(星期例假日除外)

※本服務代理部依法令規定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僅在辦理服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為處理或利用,其相關資料將依法令之保存期限及規定保存。



富邦證券智能客服  
https://chatbot.fbs.com.tw/Webhook/



※富邦綜合證券服務代理部位置圖※  
[凡可達台北車站之火車、公車、捷運(M8出口)皆可到達]

國內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564號  
國內郵簡  
開會通知請即拆閱

郵簡內裝有附件,應作信封貼附郵票  
中華郵政(股)公司許可證號碼:0021號  
備風公司印製,服務專線:(02)2225-1430

股東 台啓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本次股東常會發放紀念品

集保結算所「股東e票通」電子投票 www.stockvote.com.tw

※參加股東會者請攜帶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查驗。

112-1

※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一者均簽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為委託出席。

華景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一 常會 出 量 簡 電 書  
時間:中華民國112年6月6日(星期二)上午十時整  
地點:苗栗縣竹南鎮公園路106號(馥藝金鬱金香酒店2樓名爵宴會B廳) (貴股東如親自出席請填此聯,勿填背面委託書)  
股東戶號:  
股東戶名:  
普通股股數:  
親自參加股東常會者請蓋章或簽名

※紀念品領取方式請詳第三聯。

W4 華景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股利領取方式登記表

填寫說明詳右邊  
第三聯

Table with columns for account number, name, and dividend details. Includes checkboxes for electronic or physical payment.

請蓋原留印鑑  
茲同意本人每年度現金股利依左列登記資料辦理

華景電通股份有限公司現金股利領取方式登記表 W4  
一、欲選擇將現金股利直接匯入銀行帳戶之股東,請填寫並以股東本人帳號為限。  
二、若無銀行帳號者或採郵寄支票及原登記帳號無誤者,不須將此通知書寄回。  
三、如因資料不符遭致退匯,或要採匯款(新增)但未寄回本申請書者,一律依原留通訊地址郵寄掛號掛號禁止背書轉讓支票。  
四、本申請書請填妥蓋章後於112年6月6日前寄達本公司服務代理機構。  
股務表單e通知  
集保結算所將於112年6月底建置「股東e服務平台」協助發送股利發放電子通知。若股東同意將股利發放紙本通知改為接收電子通知者,請於112年6月30日19時起,逕至集保結算所「股東e服務平台」申請。

※洽領紀念品須知※

- 1. 股東會紀念品:精美濾掛咖啡。(其數量如有不足時,得以等值商品替代之;紀念品恕不郵寄,逾期亦不補發)。
- 2. 紀念品發放原則:股東持股未滿1,000股之股東,除股東親自出席股東會或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得領取外,本公司將不予發放紀念品。
- 3. 本次徵求股數限徵求1,000股(含)以上,股東如欲委託徵求人代理出席並領取紀念品時,請於第五聯委託書簽名或蓋章,自112年5月5日起至112年5月30日止(例假日除外,徵求人得視徵求狀況提早結束徵求),洽徵求人徵求場所(詳本通知書第四聯)辦理。
- 4. 採用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且投票成功之股東,如欲領取紀念品,請於112年8月24日起至112年8月28日止(例假日除外),攜帶「出席通知書」或「身分證明文件」或「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股東e票通」網頁之「議案表決情形」頁面印出全頁,於營業時間至本公司服務代理機構領取。

委託書使用須知

- 1. 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1. 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2. 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 3. 徵求人如為信託事業、服務代理機構,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統一編號。
- 4. 其他注意事項請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辦理,違反委託書使用規則,其代理之表決權不予計算。
- 5. 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 6. 委託書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服務代理機構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台北市中正區許昌街17號2樓)。
- 7. 法人指派代表人出席時,請檢附加蓋印鑑之指派書。
- 8. 欲出席股東會者請攜帶證明文件。
- 9. 委託書格式詳如第五聯。
- 10. 本次股東常會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034955



華景電通股份有限公司112年股東常會委託書徵求人彙總名單  
股東常會日期 112年6月6日

全通事務處理股份有限公司部份徵求場地表  
(全台徵求點請參照網站www.acsc.com.tw及Line官方帳號搜尋“全通事務”)



第四聯

徵求人	委任股東	擬支持董事被選舉人名單	董事被選舉人之經營理念	徵求場所名稱或所委託代為處理徵求事務者名稱
兆豐證券(股)公司股務代理部 (簡稱：兆豐、兆丰、兆證、兆証、兆豐證券、兆丰證券、兆豐證券(股)公司)	1. 樂豆實業有限公司 2. 金豆實業有限公司	董事： 1. 樂豆實業有限公司代表人：陳榮華 2. 金豆實業有限公司代表人：陳榮坤 3. 吉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高新明 4. 廖鴻文 5. 簡豐杰  獨立董事： 1. 張裕富 2. 王丕承 3. 趙榮祥 4. 李鳳寧	1. 致力於改善客戶的整體生產力，是客戶提升生產力的最佳夥伴。 2. 提供客戶創新的「生產力」改善解決方案，以有效地提升客戶的「生產力」，並同時提高客戶資本回報率與營運績效。	1. 兆豐證券(股)公司 地址：台北市忠孝東路二段95號1樓 電話：(02) 3393-0898 2. 全通事務處理(股)公司全省徵求場所 地址：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206之2號 電話：(02) 2521-2335  【徵求股數限1,000股(含)以上】

註：以上資料係屬彙總資料，股東如須查詢詳細資料請參照本開會通知書上載明公告日報或證基會網站 (https://free.sfi.org.tw/) 查詢。

地	址	電	話	地	址	電	話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18號		(02) 2341-0902		新竹市北大路305巷8號(國泰世華旁巷)		(03) 523-7681	
台北市中正區武昌街一段8號		0933-226-015		台中市南區正義街133巷2之1(劉永洲)		(04) 2287-2637	
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206之2號(元大隔壁)		(02) 2595-6189		台中市北區太平路217號(正美洗衣店)		(04) 2201-4514	
台北市中山區龍江路155巷6號1樓(長春路口)		(02) 2718-0952		台中市豐原區豐陽路3號(7-11對面)		(04) 2524-2955	
台北市大安區延吉街135之2號7樓(忠孝東路口)		(02) 2778-3412		彰化縣員林市中山南路191巷6號(原址188號對面巷第3間)		(04) 835-0257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11巷22號(敦南信義路口)		(02) 2706-3889		嘉義市忠義路68號(蘭井街與光復街中間)		(05) 222-3203	
台北市信義區虎林街100巷17號1樓		(02) 2753-5992		台南市中西區友愛東街15號(萬川餅店旁)		(06) 228-6026	
台北市北投區致遠一路二段117號1樓(陽信銀旁)		(02) 2827-9151		台南市北區公園路128號(好鄰居藥局)		(06) 221-9015	
台北市內湖區成功路四段61巷32弄14號1樓(冠博未上市)		(02) 8792-9175		台南市中西區西門路二段407號1樓(舊大舞台對面)		(06) 221-8925	
新北市板橋區東門街30之2號(府中1號出口)		(02) 2956-2019		高雄市前金區六合二路226號(市議會後面)		(07) 201-4827	
新北市永和區永元路52巷23號1樓(秀朗國小前)		(02) 2920-8426		高雄市苓雅區正大路27號(轉仁路口轉入)		(07) 723-1100	
新北市三重區安樂街46號(正義北路聯邦銀行旁巷內)		(02) 2980-4817		高雄市新興區中正三路98號1樓(玉品牛排旁第三間)		(07) 237-9898	
新北市新莊區公園一路70巷2號(阿囉的店旁巷)		(02) 2993-1020		高雄市岡山區公園東路124號		(07) 623-6250	
基隆市仁愛區愛三路87號4樓之15(仁愛眼鏡4樓)		(02) 2426-7224		屏東市中正路131號(秀波股務)		(08) 766-7277	
桃園市中壢區中台路15號		(03) 426-0715		花蓮市福建街199號		(088) 331-010	

※參加股東會者請攜帶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查驗。

112-W4

第五聯

委託書		委託人(股東)		編號	
<p>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12年6月6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p> <p><input type="checkbox"/>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p> <p><input type="checkbox"/>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p> <p>1. 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1) <input type="radio"/> 承認 (2) <input type="radio"/> 反對 (3) <input type="radio"/> 棄權</p> <p>2. 111年度盈餘分派案： (1) <input type="radio"/> 承認 (2) <input type="radio"/> 反對 (3) <input type="radio"/> 棄權</p> <p>3.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案： (1) <input type="radio"/> 贊成 (2) <input type="radio"/> 反對 (3) <input type="radio"/> 棄權</p> <p>4. 改選第十二屆董事案。 (1) <input type="radio"/> 贊成 (2) <input type="radio"/> 反對 (3) <input type="radio"/> 棄權</p> <p>5. 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限制案： (1) <input type="radio"/> 贊成 (2) <input type="radio"/> 反對 (3) <input type="radio"/> 棄權</p> <p>二、本股東未於前項 <input type="checkbox"/> 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p> <p>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p> <p>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p> <p>此致</p> <p>華景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112年 月 日</p>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簽名或蓋章		
	姓名或名稱	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姓名或名稱	姓名或名稱		簽名或蓋章	
	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簽名或蓋章	
	住址	住址		簽名或蓋章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

112-1

第六聯

華景電通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二年股東常會開會通知

一、本公司訂於民國112年6月6日(星期二)上午十時整，假苗栗縣竹南鎮公園路106號(龍藝金鑽金酒店2樓名爵宴會廳B廳)，召開一一二年股東常會。本次會議受股東開始報到時間為上午九時三十分起，報到處地點同開會地點。會議主要內容：(一)報告事項：1. 111年度營業概況報告。2. 111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3. 111年度盈餘分派現金紅利情形報告。4. 111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5.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報告。6. 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分條文報告。7. 修訂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部分條文報告。8. 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部分條文報告。(二)承認事項：1. 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2. 111年度盈餘分派案。(三)討論事項：1.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案。(四)選舉事項：改選第十二屆董事案。(五)其他議案：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限制案。(六)臨時動議。

二、本公司111年度盈餘分配現金案，業經董事會決議如下：(一)擬由盈餘提撥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277,917,464元，每股配發新台幣8元。(二)本案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長另訂除息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三)在維持每股配息率新台幣8元不變下，若於配息基準日前，因本公司股本變動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盈餘分配表因此發生變動者，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三、本次股東會選任董事9席(含獨立董事4席)，採候選人提名制之候選人名單為董事：樂豆實業有限公司代表人：陳榮華、金豆實業有限公司代表人：陳榮坤、吉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高新明、廖鴻文、簡豐杰；獨立董事：張裕富、王丕承、趙榮祥、李鳳寧。投資人如欲查詢候選人之學歷等相關資料，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公告查詢」輸入查詢資料。

四、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說明如下：依公司法第209條規定擬提請股東會同意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有關新任董事兼任內容將於股東會決議時補充之。

五、茲依公司法第一六五條規定自民國112年4月8日起至112年6月6日止為停止股票過戶期間。

六、檢奉 貴股東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乙份，如決定親自出席，請於出席通知書上簽名或蓋章後，於開會當日辦理報到即可(親自出席者免再寄回)，如委託代理人出席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填妥代理人姓名、地址及簽章後，應於開會五日前(112年5

月31日)送(寄)達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台北市中正區武昌街17號2樓)。

- 七、本次股東常會如有公開徵求委託書之情事，本公司依規定將於112年5月5日上傳至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網址https://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公告資料免費查詢」，輸入查詢條件即可。(證券代號：6788)
- 八、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二規定：「已依本法發行股票之公司，對於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仟股股東，其股東常會之召集通知得於開會三十日前以公告方式為之」。
- 九、本次股東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12年5月6日至112年6月3日止，須憑CA憑證(自然人憑證、證券商網路下單憑證、網路銀行憑證、工商憑證、證券暨期貨共同憑證及政府憑證任一式)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e票通」【網址：https://www.stockvote.com.tw】，依相關說明投票。依公司法規定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股東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並以委託書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 十、依公司法172條、證交法26-1、43-6條暨相關法規規定，股東會議案主要內容得詳閱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點選「電子書/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或點選「基本資料/公司基本資料/公司網址」連結至公司網站。
- 十一、紀念品領取方式詳第三聯。

此致  
貴股東

華景電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啟

